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关于调整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电力企业的健康发展，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对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进行了评估论证。综合考虑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技术日益成熟、检验效率相应提升、检验耗材成本有所减低、检验项目逐步优化等因素，我院决定下调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在原有《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检测及相关业务收费标准（试行）》基础上下调 15%左右，现将调整后的收费标准予以公告。

新的收费标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执行，原《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检测及相关业务收费标准（试行）》中二、2.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的相关规定相应废止。

附件：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附件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收费标准

电站锅炉安装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按下表所列收费标准计收：

收费标准 (元/台)	容量	收费标准			检验周期 (年)
		300≤Q≤350	350<Q≤660	Q>660	
项目					
安装监督检验		1955Q	1700Q	1275Q	---
定期 检验	外部检验	10000+100Q	70Q	70Q	1
	内部检验	77400+855Q	900Q	900Q	3~6
	水压试验	6450+71Q	75Q	75Q	---

备注：

- ①表中容量Q表示发电机组的额定功率（兆瓦）；
- ②超临界、超超临界锅炉运行5万小时以上的定期检验加收80Q，运行10万小时以上的定期检验加收166Q；
- ③强度校核按500元/部位计收；
- ④配套压力容器检验按检验发生地规定的收费标准计收；
- ⑤表中定期检验周期为参考值，具体周期按《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和《锅炉定期检验规则》的规定，并结合检修进行。